

# 询价公告

## 重庆航发集团航电枢纽与集控中心生产管理系统建设 项目

### 1.询价条件

本项目重庆航发集团航电枢纽与集控中心生产管理系统(以下简称：生产管理系统)建设项目询价公告已具备发包条件，询价人为重庆航运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根据实际工作需要，现计划对该项目采取在高速集团官网公开询价方式确定服务单位。

### 2.项目概况与询价工作范围

#### 2.1 项目概况

重庆航发集团航电枢纽集中控制调度中心于 2022 年 12 月 30 日基本建成，现全面负责草街、潼南、富金坝、涪沱四座航电枢纽的运行调度工作。作为航电枢纽安全运行调度的一体化管控平台，高效率、规范化的运行生产活动是集控中心健康运营的核心。为了更好发挥航发集控中心集约化管理的效能，现需新建一套应用于四座航电枢纽与集控中心，满足电力行业规范要求的生产管理系统。

#### 2.2 本次询价项目最高限价金额：789690.00 元。

请报价人注意报价不得高于或等于此最高限价，否则报价将被否决。

#### 2.3 询价范围：（主要包括以下内容，其他详见第三章技术条款要求）

本项目的实施范围为重庆航发集团所辖 4 座航电枢纽与集控中心生产管理系统建设。

##### 2.3.1 硬件设备及系统应用功能部分：

（1）提供生产管理系统应用服务器、数据库服务器、web 发布服务器，需满足生产管理系统主机及存储相关技术要求；

（2）提供生产管理系统网络安全防护设备，要求满足生产管理系统安全防护相关要求；

（3）提供一套完整的生产管理系统应用软件，要求满足生产管理系统应用功能模块配置相关要求。

（4）本系统可支持用户许可数不低于 500 个。

### 2.3.2 安装、调试及其他服务部分：

(1) 参与重庆航发集团所辖 4 座航电枢纽与集控中心调度相关业务流程梳理，进行流程优化及标准化建设；

(2) 负责组织重庆航发集团航电枢纽集控中心生产管理系统建设项目设计联络会，为施工前的生产管理系统功能配置方案、实施方案、系统网络架构拓扑图、系统网络安全平台召开评审会。

(3) 达到本系统技术条款规定的全部功能要求，进行软硬件安装、调试；

(4) 根据本系统技术条款的要求，向重庆航发集团所辖 4 座航电枢纽与集控中心提供详细的各类系统资料，负责培训相关人员，使他们能够熟练使用、维护本系统。

(5) 系统硬件产品在完成系统平台搭建，软件功能实现运行管理、设备管理、检修管理及两票管理基础模块功能，经验收合格之日起算，相应硬件产品提供三年质保维护服务；生产管理系统，自项目整体验收合格之日起算，提供为期一年的系统质保维护服务，服务内容包括针对系统出现的故障，报价人应保证在承诺的系统维保期内，及时提供技术服务，分析故障原因，并及时进行技术修复；对于该系统提供一年的技术支持，解答和指导甲方关于技术方面的各项需求。如遇突发故障或急需解决的问题时，提供 7x24h 远程技术服务。

(6) 报价人应针对本项目成立专门的项目组，确保人力、物力的投入，项目组成员必须稳定，项目组主要成员在项目终验前不得轻易退出或更换，项目组成员如需退出或更换应与业主方协商，经业主方同意后方可进行人员变更。

### 2.4 工期

本项目总工期 6 个月，在合同签订后 2 个月内完成系统软、硬件产品交付，软件实现运行管理、检修管理及两票管理基础模块功能，后续 3 个月内完成系统整体上线试运行，试运行 1 个月后系统各项功能无异常通过完工验收。

## 3. 报价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询价实行资格后审，报价人应同时满足下列资格条件：

(1) 报价人为中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企业。

(2) 报价人具有以下资质条件：

①同时具有有效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质量管

理体系证书、软件企业认定证书（由经信委或政府其他主管部门认证颁布）的单位，多证合一的需备注。

②自 2018 年 01 月至报价截止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少具有两项与本次招标项目类似的水电企业管理系统开发和实施业绩（单个合同总金额不小于 50 万元），要求提供相应合同证明和业主验收证明，两者缺一不可，合同证明需加盖报价人公司鲜章。

③不得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在评审期间尚未解除的）；不得在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经营异常”（在评审期间尚未解除的），并提供证明截图。

3.2 报价人应做信用承诺；格式详见第四章中《信用承诺书》。

3.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询价。

#### 4.报价文件的递交

4.1 报价文件递交地点：重庆市北部新区高新园星光大道 76 号天王星 B 座 23 楼生产运营部。

4.2 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挂网公告后第四天 11 时 00 分。（公告发布第二日开始计算天数；如遇周末或国家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周一或正常上班第一日继续计算天数）

4.3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询价文件要求密封的报价文件，将予以拒收。

4.4 采用邮寄等其他方式递交报价文件的，所有风险由报价人自行承担。

#### 5.发布公告的媒介

5.1 本次询价公告及结果公示将在重庆高速公路集团官方网站

（<https://www.cegc.com.cn/html/col1810480.html>）、重庆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招投标管理平台（<http://219.152.86.3:8081/pms/>）上发布。

#### 6.联系方式

询价人：重庆航运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重庆市北部新区高新园星光大道 76 号天王星 B 座 23 楼生产运营部

联系人：任老师

电 话：023-89139848

#### 7.监督部门

监督部门：重庆航运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审计法务部

联系电话：023-89076368